

中晟光电设备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9 月 17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一楼大厅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/9/2 以口头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徐洁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 36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职工代表 29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吕青为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，为保障公司监事会依法正常运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职工代表监事选举，选举吕青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2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2 票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中晟光电设备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。

中晟光电设备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9 月 18 日